

政府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1. 申请单位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复兴医院
2. 采购项目名称	复兴医院医学影像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第 1 包:超声影像信息系统）
3.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66300 元人民币
4. 单一采购项目名称	超声影像信息系统
5. 专家论证意见并签字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复兴医院超声影像信息系统由北京四合方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承建，于 2001 年上线，启用至今，主要应用在复兴医院超声影像科，实现了基本的患者信息录入，模拟方式的图像采集，报告书写等功能。 由于复兴医院超声检查科室较为分散，除“超声影像科”还存在“妇科 B 超室”、“宫腔镜检查室”、“超声心动科”、“健康体检中心超声检查室”、“眼科检查室”等超声检查相关业务科室，使用的超声报告系统也存在多种产品，各系统之间数据无法共享兼容，为医院超声业务的整合及统一管理带来了困难。 经过产品及需求调研，结合电子病历评级四级标准差距分析，彻底更换系统存在实施成本较高、新产品适应周期较长，历史数据兼容等问题，而原有产品较新版本在满足医院需求的基础上，可以兼容历史数据，最大程度维持科室原有的操作流程习惯，并且可继续利用原有硬件设备，节约部分硬件投入成本。同时随着医院超声检查业务的发展，对超声影像信息系统也提出了新的功能要求，包括： 1. 设立全院统一的超声数据管理平台 and 统一接口 2. 病人预约、分诊、检查流程优化 3. 完善 DICOM 标准数据结构体系 4. 超声报告、图像、数值与电子病历的有效集成 5. 超声系统管理软件全面升级 6. 病人检查、治疗的过程管理 7. 床旁超声设备 DICOM 导入功能 8. 历史数据的归档整理 针对上述问题，结合医院诊疗业务实际需求，同时参照“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四级以上标准，复兴医院计划对超声影像信息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工作， 根据项目申报技术方案，为保证原有系统数据的继承和兼容，以及整体系统架构和界面的延续性，本项目内超声影像信息系统的升级改造工作是在原有系统基础上进行，是属于“原有项目的后续扩充”； 原有超声影像系统已注册申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证书号为：软著登字第 0621683 号，其软件著作权人均享有《计算

机软件保护条例》内规定的“全部权利”，包括“修改权，即对软件进行增补、删节，或者改变指令、语句顺序的权利”； 综上，为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建议由原系统供应商继续承接建设。 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北京四合方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 专家人员名单	专家类别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及部门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技术专家	周以宁	陆军总医院	主任医师	13161102518
	技术专家	王刚	朝阳区+八里庄街道	社区医生	13151051828
	技术专家	刘汉军	水利部信息中心	教授	18611210075
	技术专家	卢东生	北京友谊医院	高工	13910581556
	法律专家	侯永平	北京元泰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13601085300

注：1.专家组应当由 5-7 人的单数组成，其中必须包含一名法律专家，产品技术专家应当为非本单位并熟悉该产品的专家；采购人代表不得作为专家组成员参与论证；参与论证的专家不得作为采购评审专家（即评标专家）参与同一项目工作的采购评审工作。2.本表一式 5 份（其中复印件 4 份）；申请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卫生、药监、财政各 1 份。